

2025 年榆林野生动物园大扁杏抚育管护项目施工合同

采购人（甲方）：榆林市榆阳区城郊林场

供应商（乙方）：陕西桂诚佳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榆林野生动物园大扁杏抚育管护项目（项目编号：WDZB2025-1136）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招标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5 年榆林野生动物园大扁杏抚育管护项目

二、合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3-1、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

3-2、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

3-3、服务的内容：①土壤管理：（深翻、围坑、除草）5 月下旬至 6 月中旬 1 次；②浇水：6 月 1 次、11 月 1 次；③施肥：5 月下旬至 6 月中

旬 1 次、10 月 1 次；④病虫害防治：5 月至 6 月 2 次、7 月 1 次；⑤整形修剪：11 月 15 日至 12 月 15 日 1 次。

3-4、服务质量必须按照 2025 年榆林野生动物园大扁杏抚育管护项目设计方案的技术措施；

3-5、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四、成交金额及付款方式

4-1、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陆万柒仟壹佰贰拾柒元壹角陆分，小写：（¥1267127.16）。

4-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 40%的预付款。管护期满后，达到服务标准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60%。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并进行技术指导，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机械数量。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核。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抚育管理的实施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兑付抚育管护费用。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4、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的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七、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等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危害，由此而导致的需甲方承担法律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返回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终止。

3、签订地点：榆林市榆阳区城郊林场办公室。

4、后附成交通知书。

甲方：（公章）榆林市榆阳区城郊
林场



地址：榆阳区长虹路

法定代表人：李喜凤

委托代理人：贾亚明

电 话：0912-8513027

时间：2025年5月26日

乙方：（公章）陕西桂城佳屹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
太白南路与丈八东路十字西
北角高山流水·和城3号楼
13102-2室

法定代表人：陈润润

委托代理人：_____

移动电话：1323929803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榆林金沙路支行
帐号：2610090309200347421

时间：2025年5月26日